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556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(營建署)

聯絡人：張又心

聯絡電話：02-87712867

電子郵件：yuhsin750620@cpami.gov.tw

傳真：02-87712876

33053

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登入本會網站

影本轉知各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營管字第1070817072號

理事長姜義龍(剛)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(請至本署附件下載區 <http://docDL.cpami.gov.tw/> 下載附件，驗證碼：EHD2SH)

主旨：檢送修正後之「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—初步評估報告書(範本)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107年10月11日台內營字第1070815990號令修正發布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辦法(以下簡稱本辦法)第2條附表3、附表4辦理。
- 二、為因應實務需要，將本辦法第2條附表3、附表4評估項目修正為「一般工址或臺北盆地」，與附表4「現況因子」項目新增「6.木屋架屋頂損壞程度」及其調查結果，配合修正旨揭初步評估報告書(範本)，提供各共同供應契約機構辦理後續評估作業。

正本：台灣省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、財團法人台灣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建築技術學會、社團法人臺灣建築發展學會、社團法人基隆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、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桃園市土木技師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縣建築師公會、臺中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土木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南投縣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彰化縣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嘉義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、高雄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、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宜

裝

訂

線

蘭縣建築師公會、花蓮縣建築師公會、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
副本：國立台北科技大學、本部營建署管理組

部長徐國勇



裝

訂

線